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6 年 5 月 20 日以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下午 17:00 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 5 人，实到监事 5 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晓丛先生主持，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以 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选举李晓丛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李晓丛先生简历请见附件。

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6 年 5 月 23 日

附件:简历

◆监事会主席：李晓丛

李晓丛先生：（一）1967年3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。曾任深圳市中兴新通讯设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，中兴合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，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，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总裁助理、执行副总裁，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常务副总经理。现任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监事，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。

（二）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监事。

（三）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：0股。

（四）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